
廊坊市七届人大
七次会议文件（19）

**关于廊坊市 2020 年
市本级预算及全市总预算执行情况和
2021 年市本级预算及全市总预算
草案的报告（书面）**

2021 年 2 月 27 日在廊坊市第七届
人民代表大会第七次会议上

廊坊市财政局局长 姚振辉

关于廊坊市 2020 年市本级预算 及全市总预算执行情况和 2021 年市本级预算 及全市总预算草案的报告（书面）

——2021 年 2 月 27 日在廊坊市第七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七次会议上

廊坊市财政局局长 姚振辉

各位代表：

我受市人民政府委托，向大会报告廊坊市 2020 年市本级预算及全市总预算执行情况和 2021 年市本级预算及全市总预算草案，请予审议，并请市政协各位委员和其他列席人员提出意见。

一、关于 2020 年市本级预算和全市总预算执行情况

2020 年，面对统筹疫情防控和经济社会发展的大战大考，在市委的坚强领导和市人大及其常委会的监督支持下，各级政府和财税部门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落实党中央和省委、省政府决策部署，坚持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坚持以新发展理念引领高质量发展，扎实做好“六稳”工作，全面落实“六保”任务，加大财政政策应对力度，积极发挥逆周期调节作用，狠抓增收节支，持续强化资金管理，全面做好促改革、调结构、惠民生、防风险等各项工作，财政经济运行逐季向好、稳定恢复，完成了市七届人大五次会议批准的财政收支预算，夺取了疫情防控和经济社会发展

的双胜利。

（一）市本级预算和全市总预算执行情况

1. 一般公共预算收支完成情况

2020年1月，市七届人大五次会议批准通过的当年全市一般公共预算收入预算为4136000万元，当年安排的支出预算为5679928万元；批准通过的市本级一般公共预算收入预算为637500万元，当年安排的支出预算为1120000万元；批准通过的廊坊开发区一般公共预算收入预算为324300万元，当年安排的支出预算为206000万元。在预算执行过程中，收入方面由于受新冠肺炎疫情、规划和土地管控等因素影响，全市收入预算调整为3592000万元；支出方面由于受上级下达转移支付、地方政府债券转贷资金等因素影响，全市支出预算调整为6847571万元，市本级支出预算调整为1073030万元，廊坊开发区支出预算调整为220296万元。

据快报统计（下同），2020年全市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完成3601169万元，占调整预算的100.3%，总量居全省第3位；一般公共预算支出6517523万元，占调整预算的95.2%，同比增长2.0%。市本级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完成450735万元，占调整预算的99.7%，同比下降27.6%；一般公共预算支出1046002万元，占调整预算的97.5%，同比增长11.6%。廊坊开发区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完成301956万元，占调整预算的99.7%，同比增长0.1%；一般公共预算支出192223万元，占调整预算的

87.3%，同比增长 16.3%。

按照上述收入情况和当年财政体制计算，2020 年全市财政可用资金为 7549300 万元，减去财政支出 6517523 万元，减去安排预算稳定调节基金、债券还本等支出 932216 万元，减去结转下年支出 99561 万元，实现了收支平衡。市本级可用资金为 1303471 万元，减去财政支出 1046002 万元，减去安排预算稳定调节基金、债券还本等支出 230410 万元，减去结转下年支出 27059 万元，实现了收支平衡。廊坊开发区可用资金为 285475 万元，减去财政支出 192223 万元，减去安排预算稳定调节基金支出 85105 万元，减去结转下年支出 8147 万元，实现了收支平衡。

2. 政府性基金预算收支完成情况

全市政府性基金收入完成 3670507 万元，全市政府性基金支出 5166167 万元。市本级政府性基金收入完成 572673 万元，市本级政府性基金支出 527909 万元。廊坊开发区政府性基金收入完成 420845 万元，廊坊开发区政府性基金支出 348727 万元。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支完成情况

市本级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完成 3282 万元，市本级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2544 万元，调入一般公共预算统筹使用 658 万元，结转下年 80 万元。

4. 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收支完成情况

社会保险基金收入完成 1304095 万元，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1104715 万元，结余 199380 万元。

上述预算收支情况为快报统计数，最终执行结果待决算完成后，再向市人大常委会报告。

（二）落实市人大预算决议情况及 2020 年预算执行效果

按照市七届人大五次会议及其常委会有关决议，全市各级财政部门攻坚克难、砥砺奋进，以非常之举应对非常之时、用非常之力推进非常之事，集中财力保重点，增收节支保平衡，推动了全市经济平稳健康发展和社会全面进步。

1. 充分发挥财政调控职能，全力助推经济高质量发展。全面落实积极财政政策，打好财政政策和资金“组合拳”，助推全市经济发展实现量的合理增长和质的稳步提升。一是加快产业升级步伐。全市投入资金 2.1 亿元，重点支持做好战略性新兴产业发展、工业企业转型升级等工作，加速实施新一轮技术改造推进行动，实施技改项目 462 项，列入省千项技改计划 131 项，进一步激发传统产业活力。加快县域特色产业集群发展，以改造提升“7+6”县域特色产业集群为重点，支持香河家具、文安人造板、大厂影视文创、永清服装创新设计等特色产业发展，积极培育优质财源。市本级投入工业企业转型、工业设计等资金 1.3 亿元，对 392 家企业进行奖补，进一步促进企业增产增效、转型升级。二是支持实施创新驱动战略。全市科学技术支出 8.2 亿元，大力支持科技企业创新发展，及时兑现科技奖励政策资金，全面落实《关于深化科技创新推动高质量发展的实施意见》等政

策，进一步强化企业创新主体地位，推动创新要素向企业集聚，全市新增科技型中小企业 1419 家，市级“专精特新”中小企业 50 家，省级以上研发机构 44 家。三是优化营商环境。坚持减事项、压时限，持续优化企业服务机制，各类工程建设项目审批时限压减至 58 个工作日以内，被列为全国工程建设项目审批制度改革样本城市，“放管服”改革跑出廊坊加速度。坚持招大引强、招才引智，市本级投入招商引资资金 4458 万元，充分保障“5·18”经洽会、自贸区招商引资等工作的资金需求，累计签约项目 350 个，推动中通华北区域总部基地、华芯·中信海值智能无人机华北产业园等一批大项目、好项目签约落户。四是积极打造新的增长极。通过财政投入、政府债券等方式，多渠道筹措资金 305.1 亿元支持临空经济区发展，进一步加快民航科教产业园、熙麦总部基地等重点项目建设。大兴机场综合保税区正式获批，廊坊自贸区挂牌成立、提速建设，“三区联动”格局加速形成。

2. 大力支持生态环境保护，以更高标准推动绿色发展。进一步加大治理环境污染力度，不断改善生态环境质量，切实增强全市可持续发展能力。一是支持大气污染防治。全市投入资金 23.5 亿元，保障冬季清洁取暖资金需求，加强大气污染监测监控能力建设，支持工业污染、挥发性有机物等重点项目治理，在全省污染防治攻坚战考核中位列第一。二是支持开展水和土壤污染防治。全市投入资金 6.1 亿元，进一步深化水污染综合治理，严格土壤污染源头风险防控，科学涵养水土环境。

落实“河长制”日常管控措施，加快水质自动监测站建设，实现重点河流及市区环城水系重要节点实时监控，6条国省控河流7个断面全部消除劣Ⅴ类水体。大力推进重点行业企业用地土壤污染状况调查，严格划分全市耕地土壤环境质量类别，全市受污染耕地安全利用率达到92%以上，在全省率先完成土壤重点监管单位自行监测工作。三是支持造林绿化。全市投入资金9.7亿元，统筹推进退耕还林工程，大力支持重点铁路、高速路沿线两侧绿化，完成营造林52.1万亩，全市森林覆盖率达到35%，持续提升城乡绿化水平。

3. 进一步保障和改善民生，加快提高公共服务水平。积极推进普惠性、基础性、兜底性民生建设，加快补齐民生社会事业短板，不断增进百姓福祉。全市民生支出517亿元，占一般公共预算支出的79.3%，同比增长2.1个百分点。一是支持脱贫攻坚。全市投入扶贫资金2.6亿元，用好发展特色产业、资产收益等工作路径，进一步提高财政扶贫资金效益，助力1918户4749名建档立卡贫困人口全部脱贫，脱贫攻坚工作通过国家和省考核验收。二是支持教育事业。全市教育支出124.4亿元，重点支持新改扩建中小学校和幼儿园，创建普惠性幼儿园468所，覆盖率达到85%，进一步加强师资配备，基本消除“大班额”问题。落实义务教育“两免一补”、家庭经济困难学生国家资助等政策，有效减轻困难学生及家庭负担。三是支持医疗卫生。全市卫生健康支出58.3亿元，加快推进医药卫生体制改

革，进一步加强全科医生队伍建设，实现乡村医疗机构一体化全覆盖，落实京津廊医疗卫生合作框架协议，不断改善人民群众就医条件。四是支持社保就业。全市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66 亿元，市县设立 5500 万元社会救助基金，进一步提高城乡低保、特困人员、孤儿基本生活、事实无人抚养儿童基本生活补助 4 项标准。积极推进就业创业，城镇登记失业率低于 2.5%。支持优抚双拥工作，切实做好退役士兵安置，全面落实相关补助和优抚政策，严格保障退役人员合法权益。五是支持文体惠民。全市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 11.6 亿元，重点支持群众性体育活动和文化惠民活动，成功举办市县两级文旅大会、第二届冰雪运动会等活动，我市被评为首批国家文化和旅游消费示范城市。全市 27 个图书馆、文化馆、博物馆、体育馆和 107 个乡镇综合文化站、社区文化中心全部免费开放，让广大群众享受公共文化发展成果。六是支持疫情防控工作。坚持把支持新冠肺炎疫情防控工作作为重大政治任务，多渠道积极筹措资金，全力以赴做好疫情防控资金保障工作。结合全市疫情防控工作实际需求，建立资金拨付和政府采购“绿色通道”，进一步优化工作流程、提高工作效率，为疫情防控贡献财政力量。

4. 全面落实强农惠农政策，持续推动“三农”事业发展。

大力推进乡村振兴，激发“三农”发展新活力，全市农林水事务支出 56.2 亿元，全面促进农业高质高效、乡村宜居宜业、农民富裕富足。一是支持美丽宜居乡村建设。全市投入乡村振兴专项资

金 14.1 亿元，支持打造乡村振兴示范区，积极推进农村人居环境整治和现代农业园区等项目建设，继续推进村容村貌整治、厕所改造、农村垃圾治理、农村生活污水治理等重点工作，不断提升我市美丽宜居乡村建设档次和水平。二是支持现代农业发展。牢牢把住粮食安全主动权，全市投入资金 1.2 亿元，支持建设集中连片、旱涝保收、稳产高产、生态友好的高标准农田 7.6 万亩，有效改善全市农业基础生产条件，粮食总产 29.6 亿斤，实现农业大丰收。三是提高农民收入水平。全市投入资金 3.5 亿元，全面落实农业支持保护补贴、农机购置补贴等一系列强农惠农政策，不断增加农民收入，进一步提高农民生产积极性。整合农业生产发展资金 8000 万元，支持农业产业化龙头企业、农民合作社、家庭农场等新型农业经营主体成长壮大，连锁带动农村小农户发展，进一步促进农民增收致富。

5. 扎实推进财政重点改革，稳步提高财政管理水平。紧紧围绕中央和省、市部署，坚持以改革破难题，进一步提升工作水平，不断增强财政保障能力。一是纵深推进预算绩效管理改革。围绕建立全方位、全过程、全覆盖预算绩效管理体系，制定出台 15 项制度办法，组织开展部门整体事前评估、新增政策和项目事前评估、信息化建设专项事前评估，评估政策 2 个、项目 237 个，评估资金 8.3 亿元，审减资金 5.6 亿元，审减率 67%，显著推动财政资金聚力增效。二是加快推进市以下财政事权和支出责任划分改革。实施市与市管县（区）公共文化、

生态环境、应急救援、自然资源、国防等 5 个领域财政事权和支出责任划分改革，科学匹配财政事权与支出责任，不断强化基层公共服务保障能力。三是严格防控债务风险。2020 年，省政府批准我市一般债务限额为 222.6 亿元、专项债务限额为 374.8 亿元，市本级一般债务限额为 106.5 亿元、专项债务限额为 114.5 亿元。截至 2020 年底，全市一般债务余额 176.6 亿元、专项债务余额 325.2 亿元，市本级一般债务余额 94.8 亿元、专项债务余额 87.6 亿元，债务风险总体可控。四是进一步深化财政业务改革。深化政府采购改革，全力改善政府采购营商环境，不断提高政府采购质量和效益，全年市本级完成采购项目 639 个，累计金额 13 亿元。深化国有金融资本管理改革，各级财政部门按照政府授权集中统一履行国有金融资本出资人职责，进一步理顺国有金融资本管理体制，优化国有金融资本战略布局，促进国有金融机构持续健康经营。深化投资评审改革，坚持“三个全程”工作理念，项目资料送审全程帮办、项目评审过程全程公开、市级重点项目全程跟踪评审服务，全年评审政府投资项目 150 个，评审项目资金 10 亿元，审减资金 2 亿元，评审效率和服务效能进一步提升。

各位代表，“十三五”时期是我市财政事业持续较快发展的关键时期。回顾过去的五年，面对“营改增”改革和财政体制调整、减税降费等因素的影响，各级各部门在市委的正确领导下，在市人大和市政协的监督指导下，顽强拼搏，攻坚克难，

推动财政经济平稳运行，为经济持续健康发展和社会大局稳定提供坚实财力保障。

过去的五年，财政综合实力不断提升，财政保障能力持续增强。全市全部财政收入和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分别从 2015 年的 481.3 亿元、303.4 亿元，增长到 2020 年的 586.8 亿元、360.1 亿元。全市一般公共预算收入总量达到 1780.7 亿元，比上一个五年增长 66.2%；税收收入总量 1343.4 亿元，占一般公共预算的比重为 75.4%，收入质量居全省首位，为全省财政收入增长和收入质量提升作出了贡献。财政支出规模逐年加大，“十三五”期间，全市一般公共预算支出累计达到 3003.5 亿元，年均增长 6.2%，比上一个五年增长 91.0%，有力保障全市中心工作开展和重点项目建设。

过去的五年，财政政策积极有效落实，推动高质量发展迈出坚定步伐。进一步优化支出结构，集中财力支持经济社会发展的关键环节和重点领域，推动经济发展提质增效。五年来，全市科学技术累计支出 37.6 亿元，年均递增 5.0%，坚决落实科技创新驱动战略，保障“1+4+N”科技创新政策、科技型中小企业创新发展八条措施等科技创新政策落实，不断增强科技对经济发展的支撑。加快政府投资基金运作，成立廊坊市财信投资基金有限公司，设立廊坊新型显示产业发展基金、廊坊市蓝天事业发展股权投资基金等多支子基金，总规模达到 129.9 亿元。持续优化营商环境，落实好减免税、小微企业税收优惠、增值税留抵退税等减

税降费政策，全市累计减税降费 252 亿元。大力支持产业结构调整，加速实施新一轮技术改造，助推“无钢市”目标提前实现，加快战略性新兴产业和现代服务业发展，科学构建全市现代化经济体系。全市累计投入节能环保资金 262.8 亿元，其中，我市成功争取全国北方地区冬季清洁取暖试点专项资金 15 亿元，有力推动生态文明建设迈上新台阶。

过去的五年，支持国家重大战略实施，积极服务京津冀协同发展。争取政府债券资金 150 亿元，全力支持北京大兴国际机场和临空经济区建设。市本级财政累计拨付河北临空集团有限公司注册资本金 5 亿元，支持做大做强河北临空集团有限公司，推动临空经济区设立一级财政。坚持“协同发展、利益共享”的理念，积极推动京冀两地就北京大兴国际机场运营期税费京冀分享达成共识。全市累计投入资金 8 亿元参股河北省城际铁路发展基金，重点支持与京津交通对接，新机场北线高速、津石高速、密涿高速（廊坊段）等建成通车，京雄城际开通运营，京唐铁路、京德高速等重点交通项目加快建设步伐。

过去的五年，支持城乡建设统筹发展，全市承载能力不断提升。市本级累计投入资金 68.6 亿元，支持城市基础设施建设，推进永兴路南延、金光道东延等交通工程，实施疏堵保畅工程和“断头路”打通工程，主城区累计打通断头路 21 条，加快瑞丰公园、朝阳体育文化公园建设，完善城市菜市场、便民店、停车场等便民惠民设施，支持雨污分流改造工程建设，改

造老旧小区 327 个，全面提升市民生活质量。全市累计投入农业生产发展资金 9.6 亿元，深入推进农业结构调整，大力支持农业产业化发展，全市现代农业生产发展水平稳步提高。全市累计投入专项资金 70 亿元，高质量推进村容村貌提升、农村“厕所革命”等工作，农村生产生活环境得到明显改善。五年来，发放各类涉农补贴资金 21 亿元，有效降低农业生产成本，全面促进农民增产增收。

过去的五年，财政民生投入持续加大，人民群众获得感进一步提升。坚持尽力而为、量力而行，强化保基本、兜底线，建立健全更加公平、可持续的民生投入保障机制，全市民生支出达到 2418.7 亿元，年均递增 4.8%。进一步加大对教育事业的投入力度，在全省率先实现“全面改薄”工程，校舍建设项目竣工学校 317 所，新改扩建中小学、幼儿园 279 所，培养高职毕业生 2.1 万人。推动社会保障水平不断提高，城乡居民保险基础养老金最低标准和城乡低保、特困人员等社会救助标准保持全省领先。全市投入扶贫资金 7.4 亿元，全力支持做好精准扶贫工作，保障脱贫攻坚取得全面胜利。大力支持医疗卫生事业加快发展，加快推进医联体医共体建设，加强全科医生队伍建设，实施京廊中医药协同发展“8·10”工程，全面落实京津廊医疗卫生合作框架协议，不断改善群众医疗条件。此外，大力保障文化体育、食药安全、扫黑除恶、社会维稳等领域工作开展，努力推动社会发展取得新进步。

过去的五年，财政管理改革不断深化，建立现代财政制度有力推进。在全省率先推进预算绩效管理改革，形成“预算新增有评估、预算申报有目标、预算执行有监控、预算终了有评价、评价结果有应用”的全过程绩效闭环管理，打造预算绩效管理“廊坊模式”，被省委改革办评为全省第一批复制推广的典型改革经验。稳步推进国库集中支付制度改革，建立存量资金定期清理机制，全面实现预算单位差旅电子凭证网上报销，国库集中支付电子化管理实现市县乡三级全覆盖。严格按照工作程序和标准，按时保质完成党政机关事业单位公务用车制度改革，获得全省通报表彰。稳步推进水资源税、环保税等税制改革，实施新个人所得税法和耕地占用税法，全面完成“营改增”改革。有序推进市以下财政体制改革、分领域财政事权与支出责任划分改革等工作，进一步完善政府采购、投资评审、财政监督、债务管理等工作机制，相关工作走在全省乃至全国前列。

各位代表，五年来的实践表明，财政工作的不断进步，离不开市委的正确领导，离不开全体人大代表、政协委员、各民主党派及社会各届人士的广泛支持，离不开各级各部门的共同努力，更离不开全市人民的真诚信赖和鼎力支持。同时，我们也清醒地认识到，财政经济运行仍存在一些不容忽视的问题，突出表现在：财政收入增长趋缓，资金筹措难度明显加大，刚性支出需求不断增多，财政收支矛盾进一步加剧；税收结构有

待优化，战略性新兴产业、现代服务业对税收增长的支撑作用还不强，财源基础尚不稳固，等等。我们将高度重视这些问题，通过全面深化改革、创新工作机制、严格预算管理等措施，逐步加以解决。

二、关于 2021 年市本级和全市财政预算安排草案

2021 年是“十四五”规划开局之年，也是现代化建设进程中具有特殊重要性的一年。编制执行好 2021 年预算，全力做好各项财政工作，对推动全市高质量发展意义重大。在 2021 年预算编制中，各级财政部门牢固树立“过紧日子”思想，统筹疫情常态化防控和经济高质量发展，大力压减一般性支出，严控“三公”经费预算，突出优化流程、标准研究、绩效把关三项举措创新，积极通过争取上级资金、申请债券资金、加强统筹基金预算、科学运营政府投资基金、推广使用 PPP 等方式，全力以赴拓宽资金来源渠道，量力而为合理合规保障支出，努力实现财政预算收支平衡。

2021 年预算编制的指导思想是：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落实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二中、三中、四中、五中全会、中央经济工作会议、省委九届十二次全会、省“两会”精神，按照市委六届十二次全会决策部署，坚持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立足新发展阶段，坚持新发展理念，构建新发展格局，以推动高质量发展为主题，以深化供给侧结构性改革为主线，以改革创新为根本动力，以满足人民日益增长的

美好生活需要为根本目的，坚决落实“过紧日子”要求，大力压减非刚性非急需支出，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推进财政支出标准化，深化财政体制机制改革，集中财政资源，聚力支持建设创新廊坊、数字廊坊、健康廊坊、平安廊坊、品质廊坊，重点保障民生改善、转型升级、产业优化、园区能级提升、民企“二次创业”、国有资本壮大、生态环境治理等全市中心工作和发展方向，为廊坊争作全省高质量发展排头兵作出财政贡献，为“十四五”开好局、起好步提供坚实精准的财政支撑。

按照上述指导思想，预算编制遵循以下原则：

一是注重拓源、强化统筹。破除“花钱找财政”的思维定式，充分调动各方资源，积极争取上级政策、政府债券资金、转移支付资金等支持，科学高效用好政府和社会资本合作（PPP）、政府投资基金等模式，积极引导撬动社会资本，充分发挥市场作用，集中保障大项目、支持办大事、支撑大发展。

二是有保有压、厉行节约。全力做好“六稳”工作、落实“六保”任务，坚决保障全市重大决策部署，优先做好“保基本民生、保工资、保运转”工作，从严控制“三公”、会议、培训、信息化等经费，继续压减部门运转类项目资金规模，从紧安排项目支出，一般性支出能省则省、能压尽压，切实降低运行成本。

三是绩效为要、深化改革。将绩效管理深度嵌入预算编制、执行和监督各个环节，加强绩效结果应用，实现预算和绩

效管理的全面融合，巩固完善全方位、全过程、全覆盖的预算绩效管理体系。强化预算法治意识，坚持零基预算理念，硬化预算刚性约束，探索完善财政事权和支出责任划分方案，不断完善标准科学、规范透明、约束有力的预算制度。

四是尽力而为、量力而行。坚持预算编制与落实财政政策相衔接，与经济社会发展实际相适应，量入为出、量财办事，既保持一定支出强度，又考虑重大减收因素，合理确定民生支出标准，注重评估重大建设项目财政承受能力，牢牢守住库款管理和债券资金使用的风险底线。

（一）一般公共预算草案

按照财政收入与经济增长相适应原则，充分考虑全市经济发展形势，综合分析各种收支增减因素，2021年全市一般公共预算收入预算安排3890000万元，增长8%左右；按现行财政体制计算，2021年全市可用资金5963324万元，支出预算安排5963324万元；上级提前下达2021年转移支付资金881227万元，支出预算安排881227万元。

市本级一般公共预算收入预算安排170700万元，全年可用资金1150000万元，支出预算安排1150000万元；上级提前下达2021年转移支付资金209320万元，支出预算安排209320万元。

廊坊开发区一般公共预算收入预算安排401900万元，全年可用资金225000万元，支出预算安排225000万元；上级提前下达2021年转移支付资金6290万元，支出预算安排6290万元。

临空经济区一般公共预算收入预算安排 100000 万元，全年可用资金 100000 万元，支出预算安排 100000 万元。

(二) 政府性基金预算草案

2021 年全市政府性基金收入预算安排 6519916 万元，支出预算安排 6519916 万元；上级提前下达 2021 年转移支付资金 110221 万元，支出预算安排 110221 万元。市本级政府性基金收入预算安排 864702 万元，支出预算安排 864702 万元；上级提前下达 2021 年转移支付资金 59955 万元，支出预算安排 59955 万元。廊坊开发区政府性基金收入预算安排 722500 万元，支出预算安排 722500 万元。临空经济区政府性基金收入预算安排 480768 万元，支出预算安排 428465 万元，上解支出安排 52303 万元。

(三)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草案

2021 年市本级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安排 2426.9 万元。市本级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安排 1698.9 万元，主要用于国有企业资本金注入、解决国有企业历史遗留问题及相关改革成本等方面支出；为落实《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深化国有企业改革的指导意见》有关要求，按照 30%调入一般公共预算统筹使用 728 万元。由于廊坊开发区和临空经济区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所以未编列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四) 社会保险基金预算草案

2021 年社会保险基金 4 项基金预算收入 849870 万元，其

中：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基金收入 82764 万元，城镇职工基本医疗保险基金收入 432281 万元，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基金收入 311464 万元，失业保险基金收入 23361 万元。

2021 年社会保险基金 4 项基金预算支出 716234 万元，其中：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基金支出 85804 万元，城镇职工基本医疗保险基金支出 316387 万元，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基金支出 306233 万元，失业保险基金支出 7810 万元。

上述收支相抵，社会保险基金预算当年收支结余 133636 万元，其中：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基金结余-3040 万元，城镇职工基本医疗保险基金结余 115894 万元，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基金结余 5231 万元，失业保险基金结余 15551 万元。

（五）2021 年市本级支出预算草案安排的重点

2021 年市本级预算安排，紧紧围绕中央和省、市决策部署，在保障人员和基本运转支出的基础上，加快构建全市现代产业体系，持续推进生态综合治理，统筹城乡发展，进一步保障和改善民生，提高政府治理能力，推动经济社会平稳有序发展。

1. 全力构建现代产业体系。一是支持产业优化升级。安排资金 22558 万元，助力开发区打造经济发展主战场，加快推进园区能级提升，大力发展战略性新兴产业、智能制造业，支持“互联网+”制造业发展模式，促进新型显示产业加速成长，积极服务中小企业发展，加大对小微经济体的帮扶力度，奖励企业上市挂牌，进一步加快产业优化升级步伐。二是支持引入优

质新项目。安排资金 4300 万元，支持做好招商引资工作，保障“5·18”经洽会资金需求，推进现代商贸物流业发展，积极营造优良营商环境，做好重大项目前期工作，进一步提升服务项目能力，推动项目尽快落地。三是支持创新廊坊建设。安排资金 15283 万元，实施创新驱动发展战略，全面落实科技奖补政策，支持国家及省级星创天地、双创示范基地等科技研发平台建设，加快重大科技成果转化，加强人才培养，突出创新激励实效，进一步优化创新环境。

2. 加快提高城乡发展水平。一是支持品质廊坊建设。安排资金 249362 万元，注资支持廊坊市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河北临空集团有限公司、河北新空港发展投资有限公司，保障实施雨污分流工程，推进海绵城市建设，有效解决城市内涝问题。切实做好新机场北线高速公路廊坊段、外环路西南环线运营维护工作，稳步推广 PPP 模式，科学引入社会资本，进一步加快城市基础设施建设。保障全市“十四五”规划工作资金需求，高质量编制中心城区控制性详细规划，做好市区道路绿地养护、市区公园及游园维护管护、厕所运行维护、环城水系养护等工作，扎实推进质量强市建设，巩固创城成果，冠名“廊坊号”旅游列车，打造“廊坊名片”。二是支持数字廊坊建设。安排资金 3399 万元，支持市交通综合运行协调与应急指挥中心、廊坊市智慧城市时空大数据平台等重点平台建设，保障做好“12345”政府服务热线、三级视频接访平台运

行维护工作，建设政务大数据资源体系，支持数字经济快速发展，加快数字化城市建设。三是支持实施乡村振兴战略。安排资金 10058 万元，用好农村公益事业财政奖补、“四好农村路”等专项资金，加快补齐农村基础设施短板。进一步深化农村集体经济改革，切实做好农业保险保费补助工作，增强农业生产抗风险能力，支持市级特色蔬菜生产示范基地创建提升、市级特色农产品优势区创建等重点项目建设，不断提高农业生产水平。

3. 大力支持生态综合治理。一是支持持续强化大气污染防治。安排资金 4459 万元，保障乡镇空气自动监测站运行维护、空气质量实时管控平台运行维护及附属模块研发资金需求，支持重型柴油车入户抽查和非道路移动机械尾气检测第三方服务、成品油快速检测车辆及配套设备补助、机动车尾气检测卡口运维等工作，严格尾气检测管控，减少移动污染源，做好大气污染物来源解析工作，进一步加强源头治理。二是支持生态环境监测。安排资金 4239 万元，加强生态环境视频监控，严控秸秆焚烧、散煤复燃，保障水环境监测技术服务、市级水质自动站运行维护、全市水环境监测预警与评估分析等工作资金需求，实时监测水质，进一步加强土壤污染检测，切实摸清全市土壤生态现状。支持做好重点时段、重点区域、重要污染物环境监测执法，保障“河长制”各项举措落实，推进河流生态综合治理。三是支持资源高效利用引导工作。安排资金 15518 万

元，推动做好节能专项奖励工作，引导绿色生产方式，落实市区公交运营补贴，倡导绿色出行，支持做好生活垃圾焚烧发电厂垃圾处理、污水处理、餐厨垃圾和粪便处理等工作，加强资源循环高效利用。

4. 进一步保障和改善民生。一是用心办好群众实事。安排资金 53063 万元，支持巩固脱贫攻坚成果，保障 2021-2022 年取暖季农村地区气代煤电代煤市级运行补贴、市区供热直管到户改造项目补助等工作，支持农村生活水源江水置换项目、北昌回迁安置项目、市区道路维修、交通安全设施维护等工作，切实办好涉及群众切身利益的实事。二是健全完善社会保障体系。安排资金 36489 万元，全面落实城乡社保补助政策，健全统筹城乡、可持续的社会保障制度，扎实做好城乡医疗救助、困难残疾人生活补贴等工作，进一步提升社会保障水平。三是支持教育扩容提质。安排资金 29146 万元，完善城乡义务教育保障机制和校舍维修改造保障机制，推动实验一小、管道局中学及附属小学、市一中等改善教育基础设施，支持学前教育发展，完善职业教育体系，提高全市教育水平。四是支持健康廊坊战略实施。安排资金 16269 万元，全力保障疫情防控资金需求，深入推动医药卫生体制改革，支持市人民医院、市中医院、市妇幼服务能力提升、京廊中医药协同发展“8.10”工程等项目，推进基本公共卫生服务均等化，改善人民群众就医条件。五是高水平推进文体旅事业发展。安排资金 12547 万元，

支持新闻媒体、文化产业、体育事业发展，做好文化和旅游市场宣传，推动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建设，促进公共文化事业发展。六是着力打造平安廊坊。安排资金 14522 万元，支持消防站建设和消防装备购置，保障雪亮工程一期运维、救灾物资购置等经费需要，提升公安执法办案能力，打造京畿平安示范区。七是依法保障退役军人权益。安排资金 4285 万元，落实自主择业军转干部补助、自主就业退役士兵一次性经济补助等政策，全力做好退役军人安置工作，构建拥军优抚长效机制。

5. 科学提高政府治理效能。一是牢固树立“过紧日子”思想。严格审核管理人员编制和增人计划手续，依法依规合理保障各类人员工资待遇提标政策落实到位。结合部门实际开支情况，调整运转类公用经费定额标准，实施限额控制机制，压减非急需、非刚性支出，安排运转类经费 56276 万元，较上年预算压减 13.8%。安排资金 9621 万元，支持市民服务中心开办费及相关配套完善工程建设，实施市档案馆搬迁加固改造，引导集约利用行政资源，进一步降低行政成本。二是保障重点工作开展。安排资金 32086 万元，加快推进党校迁建工作，支持做好巡视巡察工作、重点工作大督查、纪委监委监督检查和审查调查工作、审计工作，深入推进全面从严治党，保障村级组织运转、社区党组织服务群众工作资金需求，切实发挥基层党组织堡垒作用。三是严格防范化解系统风险。安排新增政府债券和政府外债转贷还本付息付费资金 65930.7 万元，其中本金

8617.8 万元，利息 57195.5 万元，债务发行费用 117.4 万元，同时申请再融资债券 51600 万元，牢固树立底线思维，确保地方政府债务不发生偿付风险。

三、关于完成 2021 年预算任务的措施

2021 年，我们将在市委的正确领导下，认真执行市七届人大七次会议及其常委会关于财政工作的决议，主动接受市人大监督，及时办理好人大代表建议和政协委员提案，虚心听取各方面的意见和建议，坚持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准确把握新发展阶段，深入贯彻新发展理念，加快融入新发展格局，牢牢把握廊坊发展机遇，扎实推进财税体制改革，进一步提升财政工作管理水平，以优良的作风和过硬的措施，努力完成各项目标任务。

（一）多措并举激发活力，促进经济实现稳定增长。紧紧围绕服务融入新发展格局，突出产业引领，聚合优势资源，强化要素支撑，推动经济平稳较快发展。一是支持推进开发区能级提升。实施开发区税收三年倍增计划，进一步细化收入增长的时间节点和推进举措，推动项目向园区集中、产业向园区聚集，积极打造经济发展“高产田”，努力用三年时间实现全市开发区税收翻一番的目标。二是助推做好项目建设工作。支持实施产业项目倍增行动，加快推进京津冀国际商贸城、中冶总部基地等重点项目建设，科学用好中央投资、地方政府专项债券、特别国债等政策，努力争取上级资金支持，进一步提高项

目建设质量。三是支持构建现代产业体系。加快推动传统产业转型升级，以家具板材、食品制造、绝热节能材料等优势传统产业为重点，开展新一轮技术改造，滚动实施重点技改项目300个以上。支持实施战略性新兴产业振兴工程，加快培育大数据、新型显示、智能制造、航空航天等产业集群。加快推动特色产业提质增效，以培育和提升“7+6”县域特色产业为重点，进一步延伸产业链条、提高产品附加值、增强产业竞争力。提高财税大数据运用水平，大力推进数字产业化和产业数字化，制定数字经济发展规划，推进制造业数字化转型，加快数字廊坊建设，以数字经济先行引领高质量发展。四是支持科技创新。以创新廊坊建设为主线，坚持“京津研发、廊坊孵化转化产业化”理念，充分发挥科技奖补资金作用，积极引进京津优质创新资源，健全完善研发体系，做大做强创新平台，不断强化创新在现代化建设全局中的核心地位。五是支持推动民营经济“二次创业”。全面落实纾困惠企政策，继续实施中小微企业新增生产经营贷款50%贴息支持、对企业技改项目疫情期间按照设备投资的30%给予奖补等扶持政策，对上市企业及时落实奖励政策，充分释放市场主体活力，进一步做大民营经济总量。六是支持做优营商环境。支持开展优化营商环境十大专项行动，做好“5·18”经洽会等重点展会保障工作，深化与世界500强、国际领军企业合作，积极开展上门招商、总部招商、产业链招商，探索“云招商”新模式，促进高水平开放型

经济建设。

（二）服务支持国家战略，积蓄跨越发展新势能。用足用好协同发展机遇，全面做好深耕北京、融入机场、借力雄安相关工作，以重点突破带动全市北中南三大板块实现全面提升。一是深耕北京推动北三县与通州区协同发展。积极承接北京非首都功能疏解和产业转移，结合廊坊实际引进一批新一代信息技术、高端制造、现代服务等项目。支持京唐铁路、燕郊西出口等工程建设，加快推进燕郊北部科学城、大厂数字经济总部商务区等承接平台建设，进一步为北京非首都功能疏解提供新空间。坚决做好北运河通航保障工作，积极用好债券资金和PPP模式，确保6月底前与北京段同步通航。二是融入机场支持加快临空经济区建设步伐。注资支持临空集团公司和新空港发展投资有限公司，积极争取专项债券资金支持，深化临空经济区财政体制改革，支持推进重大基础设施、公共服务设施和产业项目、生态项目建设，努力把临空经济区打造成全市乃至全省新的经济增长极。三是借力雄安加快与雄安新区实现联动发展。支持推动南三县与雄安新区交通互联、产业配套、生态共建，加快R1线及京雄、京德、荣乌新线高速等重大交通项目建设，进一步明确南三县主导产业和发展方向，高标准完成雄安郊野公园廊坊园、白沟河治理工程（固安段）建设，深化廊坊重点企业、优质产品进雄安行动，加快形成“雄安质量、廊坊贡献”的联动发展局面。

（三）加大污染防治力度，提升全市生态环境质量。 深入践行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的发展理念，进一步加大污染防治力度，切实筑牢生态安全屏障，构建首都生态“后花园”。一是支持打好蓝天保卫战。支持开展工业企业深度治理、重污染天气科学应对等攻坚行动，进一步加强全市空气自动监测站运行维护，做好冬季清洁安全取暖工作，确保空气质量综合指数和PM_{2.5}浓度持续下降。二是支持打好碧水保卫战。严格落实河长制，深化鲍邱河、潮白河、大清河等重点河流综合治理，全面完成市主城区及各县（市、区）雨污分流工程，实施主城区再生水循环利用和水系连通工程，加快推进永清县、文安县、大厂县城镇污水处理厂及管网建设，不断提高污水处理能力。强化饮用水水源地保护，持续推进54个“千吨万人”集中式饮用水水源地规范化建设工作，保持饮用水水源水质稳定达标。三是支持打好净土保卫战。支持推进耕地分类管理，严格落实建设用地土壤污染风险管控和修复名录制度，深化农业面源污染治理，开展农业面源污染综合治理示范县建设。持续实施化肥农药减量增效行动，提高农膜回收率，进一步改善土壤环境。四是支持推进绿色低碳发展。严格贯彻落实省碳达峰行动方案，加快优化能源结构、产业结构，支持企业和园区实施绿色低碳改造，加快农业、工业等重点领域节水增效，稳步推进地下水超采治理，科学涵养全市地下水资源。全面推行林长制，巩固国家森林城市创建成果，大力实施造林绿化，积极开展县

域国家和省级森林城市创建，提升生态系统碳汇能力。

（四）统筹推进城乡发展，科学优化城市发展布局。积极融入以首都为中心的世界级城市群建设，注重内涵发展，完善基础设施建设，不断提升主城区规划、建设、管理水平，进一步聚力聚焦乡村振兴，加快推进新型城镇化，努力打造京津冀协同发展典范城市。一是支持提升城市建设水平。巩固全国文明城市创建成效，支持各县（市、区）开展国家级和省级创城工作，推进龙河治理和景观提升工程，打造环城水系景观带，建好 2 个市花主题公园，保障光明道上跨铁路桥建设，启动主城区 5 条断头路打通工程，实施机场北线高速等主要干道绿化工程，全面提升城市基础设施建设水平。支持加强城市功能性设施建设，推进主城区文旅商贸业大发展，不断提升城市精细化管理水平，加快推进品质廊坊建设。二是支持实施乡村振兴战略。深化农业农村重点领域和关键环节改革，巩固农村集体产权制度改革成果，充分激发农村资源要素活力，支持开展农村人居环境整治提升行动，新建美丽乡村 120 个以上。落实粮食安全责任制，加强粮食生产功能区和特色农产品优势区建设，提升 11 个现代农业科技园区发展水平，积极宣传推介生态休闲农业精品线路，努力打造一批全市农业企业品牌。三是科学规划城市发展空间。坚持市县乡村四级规划统一，科学布局生产空间、生活空间、生态空间，强化区域间的内部协调，对中心城区城市规模和人口进行科学规划，增强中心城区综合承

载力和辐射带动力，进一步拉大城市框架。支持做好城际铁路联络线、津兴铁路等轨道交通站点及周边地区开发建设规划，积极形成新的城市拓展区、产业聚集地、经济增长点，进一步改善城市面貌。

（五）切实保障和改善民生，不断提高公共服务水平。坚持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思想，切实办好各项民生实事，健全基本公共服务体系，当好人民群众的“贴心人”，努力满足人民群众日益增长的美好生活需要。一是支持持续巩固脱贫攻坚成效。严格落实“四个不脱”要求，以收入水平变化和“两不愁三保障”巩固情况为重点，留足政策过渡期，深入做好产业扶贫、就业扶贫、科技扶贫等后续工作，进一步激发内生动力，健全防返贫动态监测和帮扶机制，坚决防止入贫返贫。二是支持办好民生实事。进一步加大投入力度，支持实施 20 项民生工程，切实做好老旧小区改造、城市公共停车设施建设等工作，加大住房保障家庭租赁补贴发放力度，规范住房租赁市场，解决群众“急难愁盼”问题。三是支持提升教育医疗水平。支持教育事业发展，全面落实各类助学政策，新改扩建一批中小学和幼儿园，开展普惠性幼儿园创建，持续消除义务教育阶段“大班额”，积极引进域外优质教学资源，加快推进人民大学大厂附属中学、北师大固安附属学校等一批合作项目建设。支持深化“四医联动”，进一步完善三级分级诊疗模式，推广固安县乡村医疗机构一体化建设模式，不断提升乡村医疗机构一体化

建设水平。实施市人民医院迁建、中医院改扩建等工程，不断改善人民群众就医条件，努力建设健康廊坊。四是支持提升社会保障工作水平。完善社会救助标准动态调整机制，确保各项标准保持全省前列。千方百计扩大就业，支持做好就业困难人员、高校毕业生、农民工等重点群体的就业工作，全面落实各项就业创业补贴政策，确保零就业家庭动态清零。五是支持文体事业发展。加快推动乡村文化服务中心全覆盖，完善提升公共文化设施网络，开展群众性体育活动和群众性冰雪活动，全力办好第八届全民运动会，满足人民群众需求。六是支持平安廊坊建设。牢牢守住社会稳定底线，支持实施安全生产专项整治三年行动，切实做好食药安全工作，提高防灾减灾救灾水平，积极防范化解金融、债务、社保基金、房地产等领域风险，做好重要节点安全保障工作，确保人民安居乐业、社会安定有序。充分认识疫情防控工作的艰巨性和复杂性，严格落实常态化疫情防控措施，多措并举筹措资金，加强财政库款调度，全力做好疫情防控资金保障工作。

（六）推进财政重点改革，进一步提高财政工作质效。加快财政重点改革步伐，不断提高财政工作管理水平，努力为全市发展贡献财政力量。一是推进财政体制改革。综合考虑市县两级财政运行实际，认真研究分析新一轮市对下财政收入划分体制运行情况，加快推进市级与县级政府间事权和支出责任划分，构建更为科学合理的市以下财政体制，进一步优化地区财

力分布格局。二是深化预算绩效管理改革。推动财政事前绩效评估规范化和常态化，加大政策评价力度和项目评价深度，研究出台相关领域支出标准，强化政策和项目层面全过程绩效管理链条，扩大成本绩效评价试点，进一步提升预算管理水平。三是科学用好债券资金。合理规划全市举债空间，围绕重点项目积极争取债券资金，进一步提升资金管理水平，做到既严控风险又充分使用。四是支持国有企业发展。进一步整合盘活优质国有股权和国有资产，加快打造一批优质国有投融资企业，实现国有资源的市场经济价值最大化，推动有效市场和有为政府更好结合。五是稳妥做好 PPP 推广应用。围绕城市基础设施及公共服务领域，规范推进项目落地实施，拓宽城市公共服务产品供给渠道，积极引入社会资本进一步提高城市建设水平。

各位代表，2021 年全市财政工作艰巨而繁重，我们将在市委的正确领导和市人大的监督支持下，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众志成城攻坚克难，群力群策同心同德，努力完成全年财政预算和各项工作任务，加快建设创新廊坊、数字廊坊、健康廊坊、平安廊坊、品质廊坊，以优异成绩庆祝中国共产党成立 100 周年！